

●从维熙专栏●



从维熙

■走在安静的街道上,能听到的只有鸟鸣。我想寻觅那些放开歌喉的鸟儿,却难以看到它们的身影。因为街道两旁的绿树郁郁葱葱,找不到它们的藏身之地。放眼望去,城市到处都是绿茵花坛,如今,这个小城人均占有的绿地面积已经达到了六平方米。昔日的原子城,今天已然成了一座名副其实的花园城镇。

# 初识“原子城”

□从维熙

人们都知道,两弹爆炸是在大漠罗布泊。不过,谁知道它的研制基地在哪儿呢?

那一年,我们这些到青藏高原采风的作家,登船漫游过湛蓝的青海湖之后,本来要沿青藏公路返回西宁。好客的主人建议,应该去看看位于青海湖一侧的金银滩,更为诱人的是,离金银滩几十里的行程,便是中国蘑菇云的研制基地——原子城旧址。它就在海北藏族自治州西海镇。

1964年10月16日,在大西北罗布泊升起了一朵蘑菇云;两年零八个月后,中国的第一颗氢弹又研制成功。当时,世人无法得知,两弹何以会横空出世,震惊在九天环宇;更不知道孕生两弹的母体,究竟在天涯海角的何处。直到20世纪90年代,基地情况逐渐解密后,世人才了解到这两颗中国的争气弹,都是在这个西海基地研制成功的。

通过新闻媒体,国人进一步了解到,那里海拔三千多米,由于地处大西北,胡天八月即飞雪的地带,一年中近二分之一的时是风雪覆盖的严寒天气。20世纪50年代,当核武器研制基地选址在西海之后,科研人员常年生活在帐篷和干打垒的地窝子,也就是茅草与泥土搭建而成的临时住所里,其艰苦卓绝的奋斗精神

令人敬佩不已。因此,登上这块土地,心里充满了对一代科技精英的崇敬之情。

更令人惊愕的是,昔日蒙着神秘面纱的西海,如今竟然成了一座绿荫遮盖、鲜花盛开的小城。化剑为犁的西海,不过几十年的光景,已摇身一变,成了青海旅游胜地之一。如果没有展厅的资料和一些历史图像的展示,没有人会想到这里曾是孕生核弹的腹地。我信步向绿荫深处走去,一座纪念碑出现在面前。此碑高约16米,与其他纪念碑的不同之处在于碑身细长并呈方柱体;充满寓意的是其碑身四周,围刻着具有象征意义的盾牌和展翅欲飞的和平鸽。碑的顶端,不是尖尖地指向天空,而是镶嵌着一个圆球。碑文上的几个大字——中国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,是当年张爱萍将军亲笔题写。

这位主持核武器研制工作的将军,曾在当地留下一段佳话:基地初建的日子,当地最好的住所是几座简易的红砖楼。张爱萍将军拒绝住进为他安排好的楼房,让第一线的科研人员住进去,自己则在帐篷中夜宿。青海地处高寒地带,据说张爱萍将军睡觉时,为了抵挡夜寒,怀里常常揣着一个暖水袋热身。多年之后,曾有记者询问将军:当年,您何以会如此苛求自己?他的回

答只有一句话:只为圆中华民族的强国梦。

我在一条安静的小街上,曾询问一位当年在基地服务的老者。他曾是基地外围的一名后勤人员,至今他仍难以忘却当年的艰苦和神秘。他说住在帐篷和干打垒的地窝子里,那只是小事一桩。记忆最深的是粮食的匮乏,特别是到了三年自然灾害时期,青稞面的饼子,常常填不饱肚子。后来,全国人民节衣缩食,给这里拨来上百万斤黄豆,青海的少数民族兄弟也赶来了上万只羊,说是为了给高寒地区的工作人员补充体能。多年之后,他才知道,全国人民齐心协力,增热加钢,是为了两弹上天。

我询问老者:当时,您不知道这里是核武器研制基地吗?

老者说,关于基地的事,不仅他不知道,从天南海北聚集到这里的年轻人,也只知道是来建设西北草原的。记得当时基地出的一张报纸,名字就叫《草原工人报》。大家以为到这儿来就是建设草原。当然,有时他也感觉到一丝神秘气息,因为通往几栋红砖楼的路口,日日夜夜都有士兵值勤站岗。出入那里的车辆,上面都蒙着厚厚的苫布,大家觉得那里可能是个重要的保密机关,根本没有往两弹基地上想。直到

两弹在大漠爆炸成功,他和后勤的同伴们也不知道这两个争气弹,就诞生在他们身边。

非常感谢这位老者。如果没有他的切身感悟领路,很多人对原子城的认知是抽象的。他的这番话语,让我得知小城的经纬之中,蕴藏着许多可歌可泣的故事。昔日,西部歌王王洛宾先生在这座小城生活期间,曾写下浪漫动人的歌曲《在那遥远的地方》,那是张扬西北边陲人性之美的篇章。而两弹在大漠的鸣响,也是一首民族交响乐章,乐章中的每个音符,都把中华民族历经沧桑之后奋而崛起的精神,鸣响在九天云霄之上。因而,我深深爱上美丽的西海,既爱它的过去,更珍爱它的今天。

走在安静的街道上,能听到的只有鸟鸣。我想寻觅那些放开歌喉的鸟儿,却难以看到它们的身影,因为街道两旁的绿树郁郁葱葱,找不到它们的藏身之地。放眼望去,城市到处都是绿茵花坛,如今,这个小城人均占有的绿地面积已经达到了六平方米。昔日的原子城,今天已然成了一座名副其实的“花园城镇”。

说实话,我真想把美丽的小城环游个够,并用相机拍下来。但是,与我同行的作家朋友已然走向了回西宁的大巴。我只能轻轻地挥手,和这座原子城道别了。

# 春之声

□任会君

嘱咐

叮咚、叮咚,像太行山的泉水,殷殷叮咛。

昂首天阶,跃入大厅,发出阵阵呼声。

是该发声了,已等得太久,试看这惊世龙腾。

轰隆、轰隆,像西柏坡的松涛,阵阵滚涌。

征程

我听到,来自大地深处的声音,散发着泥土的芬芳。

春天的列车

我看到,骆驼负重的身影,激荡起大海般的涛声。

飞奔,在这个早晨,去迎接北京的亲吻。

更有一双大手划过,终将列车,扳上春天的征程。

憧憬,责任,流淌在轻声细语间。

春语

我愿做一只春燕,翩翩飞来,为这座大厦殷勤衔泥。

长龙

我愿做一片细叶,款款展开,为这片大地欢乐吐绿。

一条长龙,身披春光,穿行在三月的北京。

春天已在我心里,向着这个春天,我也愿倾尽心语。

# 腊梅花儿开

□姚彩霞

和季节无关,名气很大的腊梅花绽开了。古人说:天寒日暮吹香去,尽是冰霜不是春。然而,腊梅凌寒留香,花色美秀,艳而不俗,路过的人,依旧忍不住驻足多看几眼。

童年时,每当腊梅花开,家里人都会从房前树上折下几枝,插入瓶中,置于窗台上,阳光起舞,满室馥郁,花香浓而清,久放不凋。或者将那长得紧实的花蕾摘下,晾干,做香囊,泡茶,甜甜清芬的气息,萦绕如烟,绵绵不绝。或者将风干的腊蕾粘在一张纸上,再用毛笔勾出斜向一角干枯如铁的枝杈,然后镶入镜框,竟是一幅画,近看、远观,确实很美。

腊梅花开时,大雪纷纷飘落,全家人用脸盆将雪运至阳台,堆成一尊雪人。雪人有一对明亮的玻璃球眼珠,挺拔的胡萝卜

鼻子,浅浅的胡须,头戴腊梅枝编织的花环。儿子与雪人,一高一矮,却成了无话不谈朝夕相处的伙伴。随着天气转暖,雪人日渐萎缩,儿子急得直哭。须得想个办法让雪人活下去,多久才是期限呢,反正越久越好。俗话说,三个臭皮匠,顶个诸葛亮,最终有了妥帖的办法:将袖珍的雪人请进冰箱里,否则,怎么施救呢?

到了炎炎夏日,再将雪人请出来,轻轻拂去眼睛、鼻子上蒙着的层层霜花,站在托盘里的雪人眉开眼笑地望着老熟人,仿佛在说:冰箱那里,真叫舒服啊。夏日高温,不一会儿,便将雪人小小的身躯,化为一汪陈年的雪水。

奇怪得很,那些枝头的花蕾,竟像刚生长出来似的一粒粒紧致、圆润、饱满,警惕

地贴紧枝条。经雪水浸润,枝子变青,花蕾缓缓舒展,忽然,豆大的花骨朵爆炸一般绽开了花瓣。隔年的腊梅此刻金黄灿烂,花香四溢,晶莹剔透,如水晶似玛瑙,令人目瞪口呆。盛开在夏夜的腊梅花,梦一般的瞬间,永恒地刻在记忆里,多年之后,仍历历在目,清晰如昨。

今年,春风初拂,迟迟醒来的腊梅终于盛开了。疏落独特的花容,自由孤傲的个性,高洁清雅的品格,有几人才能懂得呢?腊梅的花事,一时间成为人们的焦点。不远处的一片灌木丛中,也有猩红花苞从针刺里不甘落后地滋生出来,小如绿豆,圆如珍珠,七八粒,十几粒,紧紧抱在一起,从荆棘的束缚中努力向外伸展,找寻阳光,绽放微笑。原来是贴梗海棠。不起眼的灌木丛,若绽出花来,绚烂耀

目,鲜润丰腴,十分美丽。到了秋天,果实如核桃般大小,气味芳香,色泽金黄,给人愉悦亲切之感。两只喜鹊一前一后飞来,落在草地上,它们头对头,或肩并肩,举止缠绵而亲密,流露着安宁而沉醉的神情,因之空气愈发洁净,风儿更加轻柔,大地如此寂静。

春天来了。诗人描绘的景象依旧停留在诗句中:天街小雨润如酥,草色遥看近却无。最是一年春好处,绝胜烟柳满皇都。

都说梨花像雪,其实苹果花才像雪。雪是厚重的,不是透明的。梨花像什么呢?梨花的瓣子是月亮做的。汪曾祺先生说。其实,应当补一句,腊梅花的瓣子更是月亮做的呢。那些饱满丰润的花蕾,是星星,在夜晚清冷孤寂的天空中,温柔多情地闪烁,那样秀美,令人神往。

# 冬日看山

□刘军增

冬日,随一个户外活动群去爬山。这是冀西太行山区的一片山场,数座海拔上千米的山峰比肩耸立,悬崖峭壁随处可见,奇形怪状的巨石争先恐后地闯入视野,让人不得不感叹大自然的鬼斧神工。扎根在崖畔和绝壁石缝里的松柏,挺拔、俊朗,宣示着生命的顽强与不屈不挠。被剥光了每一片绿叶的乔木林,虽然在寒风的冲击下不停地瑟瑟抖动,但仍坚守着脚下的位置,不肯做一丝一毫的退让。湖蓝色的天空辽阔、深邃,洁白的云彩如刚刚漂洗过一般,悠闲地漂浮在天际。

我们沿着只有山里人才会走的狭窄小路艰难前行。这条宽不盈尺的小路在林间、草丛、山梁、崖壁和沟谷里延伸,因平时少有人走动,加之被灌木遮盖而变得时有时无,几乎不能称之为路了。鲁迅先生说:其实地上本没有路,走的人多了,也就成了路。那么,曾经的路,如果长时间无人问津,是不是也会重归于无呢?但是眼下还不妨碍我们穿过这样的山路,去看那层层

叠叠的山、奇形怪状的石、湛蓝的天、洁白的云

冬日看山,自然是去感受冬天里大山那独特的美。春天的大山是山花烂漫、清新迷人的,如一个稚气未脱、天真无邪的小姑娘;夏天的大山是花木茂盛、浓荫蔽日的,如一个前途无限、无所畏惧的年轻人;秋天的大山是果实飘香、五彩斑斓的,如一个思想成熟、坚毅果敢的中年人;而冬天的大山则是一个陷入沉思状态的思想者,老而弥坚。相比夏秋两季的茂盛与丰满,此时的大山明显是减肥了,差不多整整瘦了一圈。曾经枝叶繁茂的林木几乎落光了所有的叶子,光秃秃的枝杈一目了然地伸展在半空中,像一幅简笔画,以上下或左右的颤动顽强抵抗着寒风气势汹汹的轮番攻击,曾经五颜六色的鲜花早已枯萎凋零,虽然没了俏丽的身影,却与落叶、荒草一道化为肥料,携手担负起滋养大地、孕育希望的责任,曾经奔流欢唱的山泉、溪流、瀑布,慑于酷寒的淫威,虽然也凝滞了歌喉,却以冰柱、冰挂、冰瀑等靓丽姿态出现,仍然令

人赏心悦目。由于没了林木浓荫的遮盖,少了花草的笼罩,冬天倒成了观赏山峰、悬崖、绝壁和怪石的最佳季节。这时的大山也更多地向人们呈现出自己的本来面目:高耸入云的山峰更显挺拔、巍峨,刃削般陡直的悬崖绝壁虽也触手可及,却依然高不可攀;奇形怪状的巨石,像鸟,像兽,甚至像人,常常让人犹如发现了新大陆般惊喜不已。

冬天的大山如一个智者,在慷慨地奉献了春、夏、秋三季各具特色的迷人风光后,没有去邀功请赏,也没有居功自傲,而是无怨无悔地开始反思自己过往的得失;也如一位生儿育女的母亲,顾不上享受新身份的喜悦,就又马不停蹄地着手休养生息,并默默无闻地为来年积蓄前行的力量。这时,如果能有一场破空而来的落雪,就等于是给冬天瘦弱的大山盖上了温暖的棉被,也隔绝了外来的干扰,为大山在宁静的环境里韬光养晦营造了良机。

这时的大山虽然没了绿色蕨蕨、蜂飞

蝶舞的迷人风光,但也绝非一派死寂的荒凉景象,更不是生机与活力弃守的禁区。在登山途中,我们不时看到一些叫不上名字的山雀,如利箭般在山间飞掠而过,也有野兔、松鼠等可爱的小动物在荒草间出没。因为没了浓荫的遮蔽与庇护,这些大山的精灵自然比夏秋两季更容易被发现。这无疑也是此时此刻大山里最吸人眼球的灵动风景。那些四季常青的松树、柏树们,散落于山峰、山梁、山谷甚至绝壁的石缝间,成为冬天的太行山间最具生命力的色彩和风景,昭告人们即便看似满目荒寂的大山,依然是绿色生命顽强坚守的防区。即使是那些身形低矮的灌木,其主干和枝条里依然蓬勃着生命的脉动与活力,坚定地挺立身躯与呼啸而来的寒风英勇地搏击着。而那些看起来形容枯槁的野草们,也并非没有真正死去,那深深埋藏于土壤中的根系仍然蓄积着旺盛的活力。它们正在不声不响地养精蓄锐,满怀信心地等待来年春风的召唤,好奉献出又一个满眼绿色的崭新世界。

# 日子之一种

□贾小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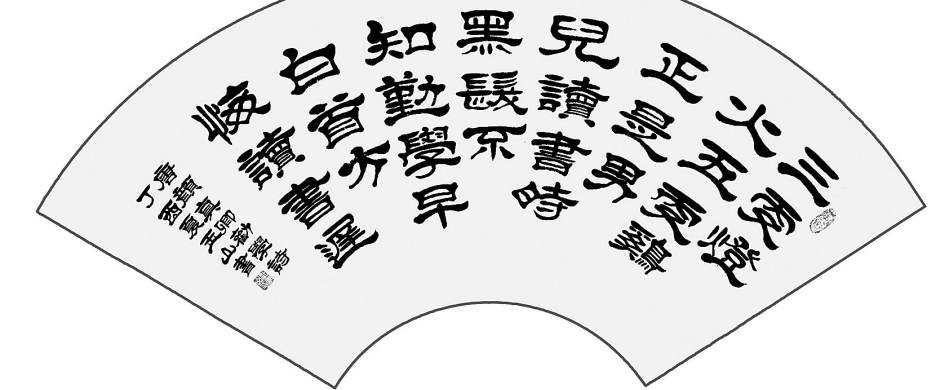
蜗居无论大小,必植花草。花草无须名贵,凡名贵者,需精细料理,悉心呵护,定时定期浇水通风,错一时则萎靡,误一期则不振。花草易养,菠菜最佳,文竹纤巧细密,看似柔弱实则其滋生之力异常强劲,绿萝蓬勃生机,旺长之态迅猛到惊异,更有端肃肃正如山影之类,耐寒暑耐旱涝实属罕见。贪名必有所求,恋贵必有机心。最喜玉树,适冷顺热,自由生发,虬枝碧叶,亦老亦新,似暗喻天地之理。

饮茶不问茶名,更不记出处,但凡包装豪华价格昂贵从不问津。自认茶属天地间灵物,奉上天清明之气,吮大地精华所成。我辈俗人一个,只懂得泡一杯热茶,汤亮味纯,刮肚中浮油,提疲乏精神,若有清风明月与三五好友相伴相饮,茶亦能醉人。醉人的是酒,大杯豪饮不如小杯浅

醉。花看半开,酒饮微醺。酩酊大醉行无规矩无矩者且不论及。微醺之际,步履踉跄自为豪迈,高歌跑调自乐开怀,看树木成行以森林,路遇小狗小猫亦蹲下身问:吃了没?醒者自醒,醉者自醉。

偶尔追时尚潮流,地摊上随意捡拾两枚山核桃,不求其形美,不求其态正,只图三尖四突,路手就好,可通懒筋活络,尽享其用。闲暇之余认真把玩摩挲,喜它着色油亮的圆润感,便想光阴岁月留下来的几许温热,虽是一种磨砺,却充满了微妙温暖的情思。

从不养猫狗之类的活物件,不忍看其欢舞摇头讨食之态。况且物久之则生情意,万事万物均有其始终,少些伤感罢了。喜欢沙地里偶然捡的石头,千奇百态的形状,不知是如何形成,便叹思永远读不懂造物的神奇。



三更灯火五更鸡(书法) 杜玉山/作

散,或磅礴,或疏淡。可视为一幅幅美妙无比的画卷,品着现代,忆着过去,惬意中常常震撼,震撼中对天空充满了深深的敬意。

# 白头不相离

□李秋志



去年春天,有一对比麻雀稍大,头上长出一圈白毛儿的鸟,天天飞进我家院子。它俩在柿子树很低的位置,筑了一座微小的巢,抬头一伸手,就能轻而易举地够到。

家里人并没有惊扰这对恩爱小鸟。每天早上,两只鸟站在树枝上叽叽喳喳,一唱一和,那愉悦的声音非常好听。有段时间,家里人并未注意它们的行动,竟然孵出了四只小鸟,一个个张着嫩嫩的小嘴儿,毫无顾忌地喳喳浅叫。又过了十几天,三只大点的,经过一段时间的训练,渐渐能张起日渐强硬的翅膀,稳稳当地飞远了。剩下的那只小家伙,还没有足够的力气,只能眼巴巴地望着其他鸟儿展翅高飞。入伙捣乱的资格被剥夺了,只能肢体柔软地站在树枝上,张开小嘴儿,等大鸟喂食。

一天傍晚,两位朋友来家中做客,看着这么低的鸟巢,都笑话这对鸟不会做窝。有个朋友还轻轻晃了晃那根树枝。这时,两只鸟不知从哪儿飞了回来,高声叫着,围着客人们使劲儿地扑棱翅膀,好像隐藏着报复的敌意。大家赶紧知趣地躲开,鸟儿们才肯罢休。

这几只鸟名叫白头翁,据说,它们的智商相对较高。所谓“白头”,一指貌相,二指脾气。它们的品性倔强,常为其他人妄图伤害自己而怒火朝天,试图拼命。看来,迷恋鸟类必须掌握它们的涵养与本性,要不然,怎么解释“人有人言,兽有兽语”呢?

东晋书法家王羲之,一方面迷恋书法文墨,一方面待见白鹤,为了一直被人烹饪的白鹤,他竟然叹息弥日。北宋隐逸诗人林逋,不但写诗,而且爱鹤,因此,才留下了“梅妻鹤子”的典故。此外,苏东坡更喜欢家里的各种鸟类,他在《东坡杂记》当中,替母亲苏阳君喜爱的鸟类说话:“人既不杀,则自近人者。”

白头翁,学名叫作“白头鹎”,多活跃在长江以南,当然,黄河流域依然能见得到,只是群体弱小,家族不够庞大罢了。这种鸟生性活泼,不怕生人,喜欢在林地或农田捕食昆虫,常结伴于果树上活动,在较低的树上筑巢栖息。其额至头顶黑色,两眼上方至后枕白色,形成一白色枕环,极为醒目,故名“白头翁”。此外,恐怕还说明它们脾气倔强、寿命颇高吧。

难怪白头翁抢走了“鸟类寿星”的名号,世人往往联想起“人生易老天难老”的诗词慨叹,甚至顿生青春不再的无奈与感慨。唐朝著名诗人刘禹夷在《代悲白头翁》中写道:“寄言全盛红颜子,应怜半死白头翁。此翁白头真可怜,伊昔红颜美少年。另一位唐朝诗人陈子昂也在自家诗作当中写道:“勿使青衫子,嗟尔白头翁。显然,与刘诗有异曲同工之义。宋朝诗人陆游在《园中偶题》中写道:“春深无处不春风,数树桃花乃尔红。蜜蜂纷纷自常事,不应也著白头翁。元朝诗人杨维桢在《白头翁》诗中写道:“疏萼短于蓬,卑栖怯晚风。只缘头白早,无处入芳丛。民间,还有“年少莫笑白头翁,花开能有几时红”的谚语,教导年轻人尊老敬贤。

此外,白头翁也称吉祥鸟和爱情鸟。这种鸟类还常被赋予“白头偕老”的寓意,表达男女爱情历久弥新。世人对夫妻恩爱一生的憧憬,经常借着白头翁的形象表达出来,让白头翁成了“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的象征。正如汉朝乐府古辞《白头吟》所吟唱的:“愿得一心人,白头不相离。想不到,“白头不相离”早就变成永生永世的爱情祈祷了。